

# 新城控股董事长涉嫌猥亵儿童被拘

新华社评论:无论他是什么身份,也不管他有多少资产,必须依法严惩、决不手软!  
公司连夜换帅,儿子接班,但延期两天的公告受到质疑,小股东说王振华不是厚道人

我们无法将孩子置于远离各种伤害的真空环境中,所以,我们要做的是:遇到这种事情绝对不能沉默,不能纵容。



新城控股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王振华。视觉中国供图

## 涉嫌猥亵儿童,新城控股董事长被拘

7月3日晚间,上海市公安局普陀分局通报一起猥亵女童案。据警方通报:2019年6月30日22时许,上海普陀警方接王女士报警,称其女儿被朋友周某某(女,49岁,江苏人)从江苏老家带至上海,入住酒店后在房间内遭到猥亵。犯罪嫌疑人王某某(男,57岁,江苏人)7月1日下午到公安机关接受调查。目前,王某某因涉嫌猥亵儿童罪已被普陀警方刑事拘留。

随后,多家媒体证实通报中的“王某某”即新城控股以及新城发展控股的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王振华。

王振华,江苏常州人,1962年生,籍贯、年龄均与警情通报中所披露犯罪嫌疑人王某某的信息吻合。

在此事件曝光前,王振华的对外形象是一位事业有成的商人。1993年创业涉足房地产,由常州本土起步,业务逐步拓展至长三角,10年前公司战略中心转至上海。2012年11月底新城发展控股在香港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王振华是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他还身兼多重社会身份。

据当地媒体报道,6月29日下午,王某某涉嫌猥亵女童的行为发生在上海万航渡路一家五星级酒店。女童由一名周姓女子带入酒店。该女子为江苏徐州人,今年49岁,目前已到案。据其供述,事发当天,她带了两个女孩入住酒店,一个9岁,一个12岁。当天王某某对9岁女童实施犯罪,事后付给周某某现金1万元。事发后,被猥亵女童向在江苏的母亲打电话哭诉,母亲即到沪报警,王振华随即被采取强制措施。目前女童已验证构成轻伤。

## 新城控股连夜换帅,跌掉250亿港元市值

7月3日晚近11点,新城控股、新城发展控股、新城悦服务三家上市公司同一时间发布公告,“接到上海市公安局普陀分局通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振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被刑事拘留”,公司选举董事兼总裁王晓松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公告后附王晓松简历,1987年12月生,2009年7月毕业于南京大学环境科学专业,本科学历。王晓松是王振华之子,连夜换帅之前,他的职位是新城控股集团董事兼总裁。

紧急换帅并没有刹住新城系公司股价跌势:新城控股,7月4日开盘即跌停,持续至收盘,一夜之间市值蒸发近120亿元;新城系港股上市公司新城发展控股、新城悦服务也在前一日暴跌超20%的基础上再度分别下跌了10.57%和13.11%,两天里,两股共超过250亿港元的市值灰飞烟灭。

## 公告延期两天受质疑,遭遇股债“双杀”

王振华7月1日下午到公安机关接受调查,新城控股直到7月3日晚近11点才发布公告,其间间隔两天。而且,王振华因涉嫌猥亵儿童罪被刑事拘留一事曝光后,新城控股等三家新城系上市公司才发布一则变更董事长的公告。

消息发布后,不断有投资人质疑新城控股的行为是否涉嫌信息披露违规?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四章第三十条明确:发生可能对上市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投资者尚未得知时,上市公司应当立即披露,说明事件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

而王振华的情况正符合管理办法中21项“重大事件”里的“公司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一项。

在投资人看来,从王振华被刑事拘留一事曝光,到公司公告发布,间隔两天,知道事件的内部人士有充分时间卖出所持股票。

随着事件持续发酵,投资者也在“用脚投票”。不仅新城系三家上市公司股价表现“惨烈”,新城控股在债券市场也同样“崩盘”,15新城01下跌近15%、18新控05跌超13%。

摩根大通发表研究报告分析认为,王振华被刑事拘留一事与其经营无关,所以对公司经营和销售的短期影响有限,但也不排除事件会对公司造成长远不利影响。

## 新华社评论

### 无论他是什么身份,也不管他有多少资产 必须依法严惩、决不手软!

7月3日,上海警方通报了一则令人愤怒的消息:犯罪嫌疑人王某某、周某某因涉嫌猥亵儿童罪,被上海普陀警方刑事拘留。

据报道,王某某为知名企业家。作为一名公众人物,却将罪恶之手伸向柔弱的孩子,对这种令人发指的犯罪行为,公众向来深恶痛绝。根据最高法、最高检等部门相关意见:对于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应当依法从严惩治。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对猥亵儿童的犯罪分子,无论他是什么身份,也不管他有多少资产,必须依法严惩、决不手软!

保护儿童免受性侵害,行动刻不容缓。我们无法将孩子置于远离各种伤害的真空环境中,所以,我们要做的是:遇到这种事情绝对不能沉默,不能纵容;我们的教育要让孩子学会防范;我们的法律要进一步完善,斩断魔爪,为孩子们撑起“保护伞”。据新华社

## 新闻深读

### 小股东说,王振华对股民不太厚道

王振华在A股和港股拥有2个房地产业务上市平台,王振华作为大股东控股新城发展控股(01030),在香港上市;新城发展控股通过子公司持有超过67%的新城控股(601155),新城控股原在B股上市,后B转A,在A股主板上市。

周韬(化名)是新城发展控股的小股东,虽然这个股票让他赚到了钱,但在他看来王振华不是个厚道人。“买入新城发展控股比较偶然,大约2015年,当时感觉它估值比较便宜,正好账户里有几万港元的分红,就以0.8港元/股的价格买了几万股新城发展控股,没想到,新城股价火箭般上涨,最高价超过11港元,是当初买入价的十几倍。”

2017年,当时新城发展控股股价才2港元多,王振华大概是觉得股价被严重低估,突然宣布以每股3.30港元的价格向全体股东要约收购股份,准备将公司私有化。消息一出,公司股价立即跳涨至3.30港元附近横盘。

要约收购价相当于公司的封顶价,无奈之下,周韬把手中的新城发展控股卖出。但下半年,这个私有化的方案在投票环节被小股东否决,此时公司股价已大涨超3.30港币私有化价格,于是周韬只好在4港元多的价格将公司股票再度买回,一来一去,损失不少。“当时王振华谋划以3.30港元的价格私有化市场价才2港元多的新城发展控股,看似良心价,其实由于公司的快速成长,这个价格仍是极为低估的地板价。经此一事,感觉到王振华对股东不算太厚道。”

这次王振华的涉嫌猥亵女童案是一个典型的黑天鹅事件,周韬也在反思:民营企业老板对公司影响巨大,未来投资组合分散化目标的选择上,要更多寻找不依赖于创始人的行业和公司。



浙江24小时APP

这是一段儿童防性侵犯的公益动画,请花几分钟时间和孩子一起看,三步教会孩子“防性侵犯”。

制作  
大象时光

本报记者 詹丽华

新城控股,7月4日开盘即跌停,持续至收盘,一夜之间市值蒸发近120亿元。

同一天,新城系港股上市公司新城发展控股、新城悦服务也分别下跌了10.57%和13.11%。此前一天,两公司股价已经分别暴跌了23.86%和23.72%。两天里,两股共超过250亿港元的市值灰飞烟灭。

高达数百亿元的损失,都源于这些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振华涉嫌猥亵儿童,被上海普陀警方刑事拘留。

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新城系公司以及其实际控制人王振华要面对的不仅有来自公众舆论的拷问,还有来自投资人的问责。